

亞東技術學院 101 學年度第三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民國 102 年 06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02 時 00 分

會議地點：有庠科技大樓 1 樓 10107 簡報室

主持人：主任委員 饒校長

出席人員：郭鴻熹、林尚明、陳瑞金、陳宗柏、黃寬裕、張安欣、李靜芳、周啟雄、蘇美琳、陳志安、黃斐慧、黃敏亮、邱芬華

缺席人員：李德松(請假)、張浚林(請假)、彭剛毅(請假)、廖又生(請假)、郭仲堡(請假)、游文瑞(請假)、高繼徽(請假)、何丞世(請假)、鄧碧珍(請假)

列席人員：林珈雄(代)、許智豪、金宏興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一、案由：訂定本校「材料與纖維系生物安全緊急應變計畫」案。
【提案單位：材料與纖維系】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民國 102 年 04 月 23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20423003 號函公布施行。

二、案由：訂定本校「材料與纖維系生物安全第二等級實驗室標準使用規範(SOP)」案。
【提案單位：材料與纖維系】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民國 102 年 04 月 23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20423004 號函公布施行。

三、案由：訂定本校「各實驗室、實習工場用電安全規範」案。
【提案單位：環保暨安全衛生中心】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民國 102 年 04 月 23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20423005 號函公布施行。

四、案由：修訂本校「102 年度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案。
【提案單位：環保暨安全衛生中心】

決議：

〈一〉修正內容：

一、政策宣言：我們承諾秉持「創新、務實、宏觀、合群」教育理念，發揚「誠、勤、樸、慎、創新」校訓精神，努力達成「綠色校園 安全健康 永續經營」。

四、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內容：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
(二)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2.機械、設備及器具之自動檢查、維修保養。	本中心依法令規定訂定自動檢查計畫，各系、所及中心環安衛業務負責人員或實驗場所負責人應依法令規定要求各實驗場所依據檢查日期定期實施機械、設備或器具自動檢查。自動檢查表之檢查日期、檢查方法、檢查結果均須填寫，檢查完畢後檢查人員、實驗場所負責人及單位主管均須簽名蓋章，相關檢查紀錄依法令規定須予以保存 3 年，平時應實施作業檢點保養，若有問題盡快維修。	機械系、材纖系、 電機系、工管系、 工設系、護理系、 產業技術研發中心 <u>各系、所及中心</u>
(七)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1.實驗場所實施自動檢查。	依本校自動檢查計畫辦理。	機械系、材纖系、 工管系、工設系、 護理系、 產業技術研發中心 <u>各系、所及中心</u>

〈二〉本計畫經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民國 102 年 04 月 23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20423006 號函公布施行。

五、案由：修訂本校「自動檢查計畫」案。
【提案單位：環保暨安全衛生中心】

決議：

〈一〉修正內容：

機械、設備之作業檢點

法令依據	檢查種類	方式	週期	檢查人員 (或單位)	備註
第 77 條	防護用具、 電氣機械器 具及自設道 路	檢點	從事作業時	各系、所 及中心適 用場所負 責人	包含： 1.木工旋 轉設備(線 鋸機、平 刨機、木 工車床) 2.金工旋 轉設備(小 車床等)

〈二〉本計畫經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民國 102 年 04 月 23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20423007 號函公布施行。

六、案由：修訂本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案。
【提案單位：環保暨安全衛生中心】

決議：

〈一〉第九條依校長建議參考其他學校，若其他學校仍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為主，則此條文仍應維持現行條文不修正。

〈二〉修正內容：

第九條 本辦法經環安衛會議及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公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三〉本辦法經修正後通過，提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提 102 年 06 月 27 日校務會議審議。

參、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請環安衛中心擬簽呈會工設系請系上加強注意誠勤 B3 實習工場學生夜間使用安全。	已於民國 102 年 05 月 29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20529009 號函轉達工商業設計系周知。
請電氣顧問李建海老師每學期末或開學前召集助理說明用電安全注意事項。	電氣顧問李建海老師預定於開學前一週召集助理說明用電安全注意事項。
請總務長制訂能源查核辦法。	本校「亞東技術學院 節約能源管理辦法」目前已交由環安衛中心金宏興助理負責初步擬定完成，預計於 6 月 21 日環安衛委員會中報告，另能源查核機制將納入該辦法中，並預定於 7 月 10 日總務會議中提案審議。

肆、工作報告：

一、環安衛中心張安欣主任：

報告教育部「99 年度技專院校校園環境與安全管理現況調查暨績效評鑑」委員建議事項執行情形(詳如附件)，針對目前未改善完成部分及值得再重視部份作報告。

二、總務處陳瑞金總務長報告：

- (一)能源查核機制將納入節約能源管理辦法中；節約能源管理辦法中設有「節約能源推動小組」，召集人依建議由副首長擔任，因本校無副首長，建議由主任秘書擔任或建請校長擔任，並建議於該辦法中成立「節約能源委員會」升高決策層級。
- (二)明年編列節約能源推動預算，建議由節約能源委員會及推動小組分別負責政策面及執行面的推動。

校長指示：

- 一、由校長擔任委員會召集人。
- 二、由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提議案，送至委員會審議。

伍、討論議案：

一、案由：訂定本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畫」案。

【提案單位：環保暨安全衛生中心】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99年度技專院校校園環境與安全管理現況調查暨績效評鑑」委員建議事項辦理。
- 〈二〉擬請 同意訂定本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畫」案(詳如 P.5 附件一)。
- 〈三〉謹請審議，通過後呈請 校長核定公告實施。

決議：

- 〈一〉一、實施依據：
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332條暨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規定辦理。
- 〈二〉三、訓練種類：
~~(四) 實驗(習)場所負責人(授課教師)於每學期第一次進入實驗(習)場所前應請學生詳讀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通則之規定並簽名確認與遵守之，並說明實驗室(習)場所安全衛生規定、個人防護具使用及緊急應變等內容。~~
- 〈三〉四、參加對象：
 - (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本校進入適用場所之教師、助教教學助理、相關行政人員、研究生；每學期第一次進入實驗(習)場所前，實驗(習)場所負責人(授課教師)應請學生詳讀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通則之規定並簽名確認與遵守之，該項資料存放於各教學單位以利查訪，並說明實驗室(習)場所安全衛生規定、個人防護具使用及緊急應變等內容。
 - (二)「危害通識教育訓練」：本校進入適用場所之教師、助教教學助理、相關行政人員、研究生，於實驗場所處置、使用危險物及有害物者，除需接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外，應再接受本項訓練。
 - (三)「生物安全教育訓練」：本校進入適用場所之教師、助教教學助理、相關行政人員、研究生，於實驗場從事感染性生物材料之操作者，除需接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外，應再接受本項訓練。

〈四〉五、~~實施時間、地點及方式~~：(每年編定訓練計畫另行通知含訓練項目及時數)。

~~(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由環安衛中心排定時間實施，訓練時數為3小時。~~

~~(二)「危害通識教育訓練」：由環安衛中心排定時間實施，訓練時數為3小時。~~

~~(三)「生物安全教育訓練」：由材料與纖維系排定時間實施，訓練時數為3小時。~~

~~六、訓練時數：~~

~~(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由環安衛中心排定時間實施，訓練時數為3小時。~~

~~(二)「危害通識教育訓練」：由環安衛中心排定時間實施，訓練時數為3小時。~~

~~(三)「生物安全教育訓練」：由材料與纖維系排定時間實施，訓練時數為3小時。~~

~~七、辦理方式：聘請校內外專家學者到校授課。~~

〈五〉~~六~~、本計畫經「環境保護暨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後，呈請 校長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六〉本計畫經修正後通過。

陸、臨時動議：

柒、散 會：(下午 02 時 30 分)

亞東技術學院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畫修正後條文

民國 102 年 03 月 27 日經 101 學年度第 2 次環安衛委員會審議通過

一、實施依據：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2條暨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規定辦理。

二、實施目的：

為使進入實驗(習)室、試驗室、實習工廠、試驗工廠及研究室等工作場所(以下簡稱適用場所)的教職員工生瞭解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安全衛生觀念與知識，避免教職員工生於實驗(習)課程中發生意外。

三、訓練種類：

- (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二)「危害通識教育訓練」。
- (三)「生物安全教育訓練」。

四、參加對象：

(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本校進入適用場所之教師、教學助理、相關行政人員、研究生；每學期第一次進入實驗(習)場所前，實驗(習)場所負責人(授課教師)應請學生詳讀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通則之規定並簽名確認與遵守之，該項資料存放於各教學單位以利查訪，並說明實驗室(習)場所安全衛生規定、個人防護具使用及緊急應變等內容。

(二)「危害通識教育訓練」：本校進入適用場所之教師、教學助理、相關行政人員、研究生，於實驗場所處置、使用危險物及有害物者，除需接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外，應再接受本項訓練。

(三)「生物安全教育訓練」：本校進入適用場所之教師、教學助理、相關行政人員、研究生，於實驗場從事感染性生物材料之操作者，除需接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外，應再接受本項訓練。

五、實施時間及方式：(每年編定訓練計畫含訓練項目及時數)

(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由環安衛中心排定時間實施，訓練時數為3小時。

(二)「危害通識教育訓練」：由環安衛中心排定時間實施，訓練時數為3小時。

(三)「生物安全教育訓練」：由材料與纖維系排定時間實施，訓練時數為3小時。

六、本計畫經「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後，呈請校長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育部「99 年度技專院校校園環境與安全管理現況調查暨績效評鑑」委員建議事項


第一次初稿(102 年 6 月)

編號	委員意見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評鑑建議事項—法令規定事項	95 年評鑑建議改善情形	1. 95 年建議未完全改善完成及計畫改善中部分，應加強改善追蹤管理，如化學品危害物質標示與管理，物質安全資料表更新等。	材纖系	已改善。
		95 年建議未完全改善完成及計畫改善中部分，應加強改善追蹤管理，如消防器材之維護保養。	營繕組	已改善。本校契約請消防公司全面檢修，並於每年十二月底前，消防全面檢修乙次，並向地方政府消防局申報消防安全，如設備有損壞或安全疑慮，並於隔年三月前全面更換。
		2. 尚未擬訂具體環安衛政策及目標，宜速擬訂並由校長親自簽署且公告週知。	環安衛中心	第一次訂定，已於民國 100 年 06 月 28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00628009 號函公佈施行。 第一次修訂，已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20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11120010 號函公佈施行。
		3. 尚未建立相關環境績效指標，以檢核作業推動成果。	環安衛中心	環境績效指標擬於下次會議中討論。
		4. 材料與纖維系師生之安全衛生課程時數特別是化學品之危害方面有加強空間。	材纖系	實驗課程於第一週上課時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鼓勵同學選修通識開設之相關課程。

能源與資源管理	1.宜說明有關不符合「資源回收與再利用」法規 2 項之內容。	環安衛中心	因當時本校並無使用再生紙及回收資料再利用等方面之任何獎勵，故勾選不符合。
安全衛生管理	1.用電設備之分電盤應使帶電端子絕緣保護，有鄰近潮濕場所作業或用水設備之電器設備應裝置漏電斷路器(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環安衛中心、營繕組	經洽詢專業電氣廠商，建議裝設插座式漏電斷路器插座。
	2.液化石油氣偵測器電線配線方式不恰當，宜採防止電器火花意外引燃洩漏之液化石油氣氣體之設計(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並應依規定標示(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	環安衛中心、營繕組	1.偵測器電線配線方式已改善完成。 2.將提供餐廳相關標示，並要求務必張掛於明顯易見之處。
	3.乙炔鋼瓶未適當固定並應注意實驗室之通風換氣。(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材纖系	已更換適合尺寸固定之。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圖 2 鋼瓶未適當固定</p> <p>4.實習大樓 2 樓化學實驗室緊急避難出口木門外為無柵欄之樓板屋緣，應作適當標示開啟使用時之安全注意事項，並避免非必要時之開啟造成之可能危害。(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圖 3 化學實驗室緊急避難出口現況</p>	<p>材纖系、環安衛中心、營繕組</p>	<p>材纖系：已將門封閉處置。</p>  <p>環安衛中心、營繕組：已改善完成。</p>
	<p>5.緊急應變用個人防護具應置備適當器材及足夠數量，並且適當維護保養。(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p>	<p>材纖系、機械系、設計系、工管系</p>	<p>材纖系：已添購。</p> <p>機械系：1 安全眼鏡已再添購完成。2.已添購高溫防護手套。</p> <p>設計系：目前已有備妥個人防護具：1.防塵口罩一批 2.工作護目鏡二十只 3.急救箱三組 4.防燙手套五雙 5.工作手套一批。</p> <p>工管系：一直有提供足夠的護目鏡及工作服。</p>
	<p>6.學校未有環安衛政策，環安衛中心宜儘速撰擬經環安衛委員會討論通過後由校長</p>	<p>環安衛中心</p>	<p>第一次訂定，已於民國 100 年 06 月 28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00628009 號函公佈施行。</p>

	簽署、公告週知。		第一次修訂，已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20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11120010 號函公佈施行。
	7.學校尚應依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第 12 條之 1 規定，訂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執行 16 項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環安衛中心	第一次訂定，已於民國 101 年 03 月 27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10327002 號函公佈施行。 第一次修訂，已於民國 102 年 04 月 23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20423006 號函公佈施行
	8.學校應依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第 79 條之規定訂定自動檢查計畫，目前所訂定全校自動檢查計畫，實為舊辦法之職災防止計畫，建請確實檢討依辦法第 13 條至 63 條規定之定期檢查、重點檢查項目去製作計畫。	環安衛中心	第一次訂定，已於民國 101 年 03 月 27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10327003 號函公佈施行。 第一次修訂，已於民國 102 年 04 月 23 日以亞院環字第 1020423006 號函公佈施行。
	8.1 並依辦法第 80 條規定實施定期檢查、重點檢查，而計畫應含括實驗室電動機等電氣設備、空壓機、推高機、局部排氣裝置與吊掛設備等。	材纖系、機械系、設計系、電機系、工管系、護理系、產業技術研發中心	材纖系：局部排氣裝置已於 102 年 4 月完成年度檢查，報告如附件。 機械系：1.定期檢查、重點檢查表已在執行中。 2.空壓機已於 102.05.30 請廠商(鍾鼎機械工程有限公司)來測試安全閥。 設計系：系每月固定自行檢查、基礎保養以及清理各式機器，並且每學期協請設備廠商到學校進行安檢機器與保養維修。 電機系：小型 CNC 鑽孔機及自動鑽孔機每半年檢查，空氣過濾器定期每年檢查一次。 工管系：實驗(習)室負責老師皆有定期檢查，但

			尚無執行填寫紀錄表。 護理系：依相關規定辦理，並定期請專業廠商檢修。 產業技術研發中心：產業技術研發中心實驗室之空壓機每年進行一次例行性檢查。
9.學校應釐訂具體可行之教育訓練計畫、環境測定計畫、稽核計畫、緊急應變計畫。	環安衛中心		1.教育訓練計畫將於本次會議討論。 2.環境測定計畫、稽核計畫、緊急應變計畫擬於下次會議中討論。
10.精密加工實驗室有推高機及吊掛作業，應將操作老師派訓，並取照才可操作；	機械系		1.吊掛作業:精密加工實驗室之吊掛作業，非屬機械器具安全防護標準之荷重三噸以上之固定式起重機。 2.堆高機:已報廢，移除。
10.1 各實驗場所負責人建請派訓以取得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與相關作業主管證照；	環安衛中心		已請廠商報價，並於 102 年 06 月 18 日發 mail 調查各系/中心參訓人數。
10.2 學校應依學生數推派教師參加職業災害急救人員訓練並取得證照。	環安衛中心		已請廠商報價，並於 102 年 06 月 18 日發 mail 調查各系/中心參訓人數。
11.實驗室與機械工廠電氣開關箱部分未裝置中隔板，請全面清查、列表，並改善。 	環安衛中心、營繕組		1.已於環安衛評鑑前調查各系電氣開關箱有無中隔板，實習大樓電氣開關箱皆已完成安裝中隔板。 2.疏漏之處已再請低壓檢測廠商施做低壓檢測時，一併清查未安裝中隔板之地點並立即改善。
		圖 1 電氣開關箱未設隔板	

	<p>實驗室與機械工廠有捲夾危害之轉動設備未有防護裝置，請全面清查、列表，並改善。</p>	<p>材纖系、機械系、設計系、工管系</p>	<p>材纖系：本系有相關危害之設備皆有防護裝置。</p> <p>機械系：1.精密加工實驗室:連續沖床於 102.04.01 公告停止使用，電源已斷、待報廢程序完成後移除。2.機械工廠(綜合):已設置警示隔離裝置。</p> <p>設計系：目前只有砂輪機有轉動使用，督促女學生蓄長髮要綁起來才能使用。</p> <p>工管系：已於兩設備中間增設防護壓克力板，共兩片。</p>
	<p>12.材料與纖維系之乙炔鋼瓶固定不確實，建議檢討改善。</p>	<p>材纖系</p>	<p>已更換適合尺寸固定之。</p>
	<p>材料與纖維系之廢液儲存房裝置普通照明燈，建議檢討改善。</p>	<p>材纖系</p>	<p>已更換為防爆燈管。</p>
	<p>材料與纖維系之走廊逃生方向燈裝置太高，建議檢討改善。</p>	<p>營繕組</p>	<p>已改善，增加吊桿降低高度。</p>
	<p>13.餐廳 LPG 偵測器配線未符合防爆規定，應改善。</p>	<p>環安衛中心</p>	<p>偵測器電線配線方式已改善完成。</p>
	<p>14.各實驗場所零亂，請加強 5S 工作。</p>	<p>11 系、環安衛中心</p>	<p>環安衛中心：將發文通知各系，請各系實驗場所負責人、授課教師等，加強宣導 5S 工作。</p> <p>材纖系：教學空間除實驗課程值日生打掃外，不定期安排工讀生整理打掃。</p> <p>電機系：實驗室除課程值日生打掃外，不定期安排工讀生整理打掃。</p>

				工管系：為各實驗室負責老師監管專題生定期清潔並維持實驗室衛生。	
災害防救管理		1.部分避難方向指示燈失效，宜加以改善。	營繕組	已改善，故障指示燈已更換 LED 型，並持續追蹤其他指示燈之妥適，確保安全性。	
		2.緩降梯的卡損生鏽拉不起來，宜加以改善。	營繕組	已改善，增加潤滑，保持緩降梯設備之運作正常，並持續追蹤使用安全。	
		3.常閉式防火門應保持常閉保持防火區劃。	營繕組	已改善，並隨時注意防火門之常閉。	
		4.部分滅火器壓力不正常。	環安衛中心	已於 102 年 06 月 18 日發 mail 請各單位調查單位內滅火器使用期限。	
評鑑建議事項—其他建議事項	推動情形	評鑑作業行政配合與重點政策	1.採購宜加強環保標章、節能及節水標章產品為優先考量，並加強綠色採購宣導。	事務組	將持續追蹤辦理。
			2.可再加強節電措施，如光照充足或鮮少使用的場所，可減少電燈使用或採間隔開啟。	總務處、環安衛中心	部分光線較充足之位置，在不影響安全之情況下已採用間隔開啟或減少燈管數量，舊有 T8 燈具亦於故障後更換為 T5 燈具。
	改善情形	95 年評鑑建議	1.全校電力自動化監控系統已進行，宜儘速全面推行應用(有庠科技大樓已設置，宜盡量擴大至其他大樓)。	總務處、環安衛中心	本校目前建置之自動化電力監控系統雖頗具成效，但初期建置成本較高，故優先以使用率較高之大樓作為優先建置之對象，後續將再選定建置之大樓，以達最佳之效果。
			2.部分建議仍未改善，對於後續改善空間仍大。	環安衛中心	將持續改善。

		3.宜仔細了解相關建議之背景來改善其意見。	環安衛中心	將持續改善。
		4.災害防救體系進行全面審視部分，校方宜再加強。	校安中心	本校於 100 年 7 月 20 日 99 學年度第 13 次行政會議通過「重大災害危機應變辦法」，針對災害發生前後『減災、整備、應變、復原』規劃成立「重大災害危機應變指揮中心」統籌協調辦理。
		5.通識教育部分未見開設相關課程，校方宜再加強。	通識教育中心	謝謝委員建議。本中心 99 學年度開設與環境相關課程有：工業安全與衛生/吳炳南、環境保護概論/周禮中、材料科學與綠色環境/潘毅鈞、地球環境科學/黃茂全、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郭富良、職業安全與衛生/黃敏亮；100 學年度開設全球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郭富良、環境生態與倫理/歐任淳、工業安全與衛生/吳炳南；101 學年度開設環境生態與倫理/歐任淳、全球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郭富良、工業安全與衛生/吳炳南、環境保護概論/周禮中等相關課程。
		6.防災物品列管部分未見相關資料，校方宜再加強。	環安衛中心	將相關物資(如三角錐、砂包、手電筒等)造冊列管，另協請衛保組提供相關急救物資清單。
		7.辦理大規模演練部分未見其相關作為，校方宜再加強。	校安中心、環安衛中心	校安中心：本校每學年度均配合教育部政策辦理『複合型災害防救演練』；100 年度協請新北市消防局擴大辦理災害防救教育宣導及演練活動。詳情請見 100.04.28 日自由時報、中國時報報載資料。 環安衛中心：已於 100 年配合校安中心辦理複合式防災演練。

環境保護管理	1.可加強對全校師生宣導節能減碳觀念，包括課程安排，或不定期邀請外界專家介紹，以掌握世界潮流。	環安衛中心、學務處	環安衛中心：擬利用行政人員寒暑假教育訓練辦理。 學務處：在 100 及 101 學年度中針對全校師生辦理「樂活新概念-節能減碳愛地球」、「環保講座-清淨在源頭」等節能減碳等環保議題相關活動等 9 場活動。
	2.宜逐年建立環境績效指標，並據以執行及查核。	環安衛中心	環境績效指標擬於下次會議中討論。
	3.環保方面，宜注重放流水的排放。	環安衛中心	校內自行每季委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可之檢驗公司，進行放流水檢測作業，若有不合格項目立即通知廢(污)水保養廠商請廠商檢查(污)水處理設施，並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本校放流水目前皆符合標準。
	4.宜增加氣候變遷、綠色能源的通識課程。	通識教育中心	99 學年度開設材料科學與綠色環境/潘毅鈞；100 及 101 學年度已開設全球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郭富良、環境生態與倫理/歐任淳、環境保護概論/周禮中等三門通識課程。
	5.不符法規部分，宜進一步說明。	環安衛中心	因當時本校並無使用再生紙及回收資料再利用等方面之任何獎勵，故勾選不符合。
	6.雨水回收系統可再進一步說明。	環安衛中心、營繕組	環安衛中心：本校停車場設有雨水回收系統，將回收之水用來澆灌本校植栽。 營繕組：本校雨水回收經操場周邊水路，匯集於第一池沈澱池，沈澱大部份葉片砂石，經沈澱後流入地下第二樓之第二池曝氣貯集池，經再沈澱並增加曝氣微生物處理，馬達抽取經由過濾器入第三池貯集。每日經由電子設定時間將回收處理之雨水用於噴灌系統，用以供給本校操場草皮維

				護及園藝部分用水。
能源與資源管理	1.98年與97年用電與用水皆增加(3.7%、9.3%)宜說明其原因，是否為新建有庠大樓樓地板增加原因或其他用電設施(如空調設備)。	環安衛中心		97年有庠科技大樓正式啟用。 98年有庠科技大樓二期空調增設。 因人員進駐使用故造成水電使用之增加。
	2.應與元智大學進一步交流環安衛相關措施。	總務處、環安衛中心		已於民國99年11月09日召開99學年度第一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時，邀請元智大學魏總務長兼環安衛中心主任，針對環安衛及節能工作之經驗分享，作一專題報告，期能作為本校之借鏡。
	3.有關節約能源推動小組的工作，宜納入環安衛小組來推動。	總務處、環安衛中心		已訂定節約能源管理辦法及組成節能推動小組，工作推動中。
	4.可增加新能源的設置，如PV、Solar Heater。	總務處、環安衛中心		基於學校空間及其實用與成本，待新校區成立後再進行規劃。
	5.宜納入相關target，據以來推動之。	總務處、環安衛中心		擬訂定環境績效指標預計於下次會議中討論。
	6.有關電力監控系統，宜說明各年度之規劃，來了解單位之後續發展。	總務處、環安衛中心		預定102學年度編列500萬元預算，進行電力監控、冷氣使用及節能燈具更換費用。

安全衛生管理	<p>1.學校場所隨著教學活動之進展與變化，會使得既有之風險變大或變小，建請相關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應對各系主管業務同仁及現場人員，進行會議討論或講習，執行勞工安全衛生管理，確實實施作業前自動檢查及作業變更風險再評估及追蹤改善，以維護校園全體師生之安全與健康。</p>	環安衛中心、11系	<p>環安衛中心：已請廠商報價，並於102年06月18日發mail調查各系/中心參加兩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相關作業主管訓練參訓人數。</p> <p>材纖系：本系就重點設備實施作業前自動檢查。</p> <p>電機系：本系就重點設備實施作業前自動檢查。</p> <p>工管系：教職員生皆定期參加環安衛中心舉辦之防災教育訓練，及寒暑假之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p>
	<p>2.機械工廠應置備眼部防護具等防護設備、高溫實驗設備應提供高溫防護手套，並要求學生確實使用，機械設備操作之標準作業程序、安全注意事項、安全宣導公告等，應設置於明顯處所。</p>	機械系	<p>1.安全眼鏡: (1)機械工廠(綜合)60125有41副 (2)機械工廠(車工)60119有31副 (3)精密加工實驗室60126有20副 2.高溫防護手套2套 3.機械工廠(綜合、車工)已完成標準作業程序並放置於明顯處。</p>
	<p>3.修訂之工作守則雖於98.06.16奉北檢所登錄在案，但所列勞安衛管理單位權責多為舊法令內容，且部分法令條文誤植，學校宜重新檢討修正。</p>	環安衛中心	<p>已修訂，並於民國100年06月22日以亞院環字第1000622007號函公佈施行。</p>
	<p>4.本校有教職員328人，學生5,329人，勞工301人，實驗室30間，實習教室60間，實習工場11間，危險性非常高，但整體安全衛生管理能量有很大強化空間，學校</p>	環安衛中心	<p>1.已請廠商報價，並於102年06月18日發mail調查各系/中心參加兩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相關作業主管訓練參訓人數。</p> <p>2.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程序。</p>

	宜增加勞安人力，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統整安全管理，提高安全管理績效。		
災害防救管理	1.避難路線圖未見相關資料及作為，宜加以改善。	環安衛中心	已於實習大樓、元智大樓、誠勤大樓南側、有庠科技大樓 5,6 號電梯處加裝消防逃生圖。
	2.指揮體系及任務編組宜以組織架構圖表現。	校安中心	本校『重大災害危機應變體系圖』、『校安事件處理流程圖』及『通報網路表』已建置於學務處軍訓室辦公室。
	3.環境潛在災害評估方面，未見校方有相關作為，校方宜加強。	事務組	每年依教育部來函填報全國各級學校災害潛勢管理系統進行相關評估。
	4.公安檢查及消防設備檢查於現場訪視時均有完整資料，但書面資料未有呈現，未來宜進行相關資料準備多加注意。	事務組、營繕組	一、本校均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二年一次檢查並依規定申報。 二、100 年 12 月 26 日、101 年 12 月 28 日均依規定請合格消防設備維護廠商實施消防安全檢查，並依規定完成申報。 三、合格消防設備維護廠商簽訂維護合約，每月、季、半年、年實施月保養、季保養及年度保養，並作成紀錄備查。 四、將加強書面資料準備工作。
	5.建築物之耐震評估方面，宜加強並持續追蹤進行管理。	事務組	一、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本校每二年一次洽請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認可之專業機構或人員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項目對本校建築物實施檢查並依規定申報。 二、99 年 06 月 28 日洽請張俊哲建築師事務所辦理建築物耐震再評估，評估結果為符合規範。 三、將併同實施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時，辦理耐

			震評估與先期預防作為，以持續追蹤。
	6.急救物品整備中，造冊列管宜列出品名、數量、保存期限、保管地點及保管人等項目。	環安衛中心	將協請各系將急救物品造冊列管。
	7.災害應變流程項目太少，宜針對不同災害加以補充，另建議建立 SOP 並以流程圖方式表現。	校安中心、環安衛中心	校安中心：「緊急事件處理流程圖」、「風水災作業流程圖」及「震災流程圖」已置於學務處網頁參考運用。 環安衛中心：實驗場所應變流程將再加強。
	8.災害後的廢棄物跟一般廢棄物或事業廢棄物性質不同，如地震可能為建築物倒塌，水災可能為大規模泥沙淤積，一般清潔隊較無法進行清運，校方宜建立另一套災害廢棄物清運機制加以落實。	環安衛中心	本校皆依相關規定辦理，並與新北市政府相關單位配合辦理。
	9.防災相關之通識課程及全校的演練為防災教育重要的一環，建議校方持續加強。	通識教育中心、環安衛中心、校安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99 至 101 學年度每學期均有開設工業安全與衛生/黃敏亮、工業安全與衛生/吳炳南老師授課。 環安衛中心：每學期皆辦理一次消防教育訓練，提昇教職員防災意識進而達到保護自我。 校安中心：學務處每學期均定期辦理學生防災教育宣導及活動，除新北市消防局實務講座課程外，另規劃地震教育園區與臺北市防災教育館參訪活動，內容活潑充實，深獲學生好評。
	10.現場訪視中，避難方向指示標示不清楚易生混淆；	營繕組	已再檢討並改善之。

	10.1 安全防護急救櫃其中的物品過期；	材纖系	已更新。
	10.2 避難路徑上設置置物櫃，阻礙避難群流造成壅塞；	材纖系	置物櫃為學生反映需求而設置，因系所空間已無適合之設置位置，故以較不妨礙之空間暫時放置。
	10.3 部分牆體有裂縫，樑柱接頭部分似乎也有裂縫產生，因為被裝潢遮蔽所以難以目視等情形，校方宜加以改善或尋求專業人士的協助。	營繕組	一、本校均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二年一次檢查並依規定申報。 二、將持續追蹤辦理。